

按真理而行

至於我，卻要行事純全(詩二六：11)

在一個不完全的世界，要作完全人，是不容易的事。有人會說，那是太理想化了。甚至會直接說，那是愚拙的，不實際的，即或不說是不可能的。

“按真理而行”，是一個可嘉的志向，不過，實行起來，卻有無數的困難。其中一個原因，是在於人的觀念：人要神隨從自己的意願，而不願隨從神的旨意。

人一廂情願，把神想像成他所願意的形象，譬如說：神只是愛，是慷慨的聖誕老人，是從來不管教孩子的公公；人所不願意接受的，神是審判者，祂不但預備了幸福美滿的天堂，也造了地獄。這種錯誤態度，使人想把審判從思想中抹去。

但聖經確實說到審判。亞伯拉罕稱祂“審判全地的主”，所以才認真的為所多瑪代求。(創一八：25)如果你說，那只是舊約的事，主耶穌自己也說：父“賜給祂行審判的權柄...行善的復活得生，作惡的復活定罪。”(約五：27,29) 保羅向腓力斯講論“公義，節制，和將來的審判”(徒二四：25)，也就是“藉著耶穌基督審判人隱秘事的日子”(羅二：16)，使徒彼得更說到“審判要從神的家起首”(彼前四：17)。

審判既然是真實的，所以聖經教導聖徒，務要認真作“聖潔蒙愛的人”(西三：12)，“要追求聖潔，非聖潔沒有人能見主”(來一二：14)。

合神心意的以色列王大衛，向神陳述他的心願：

耶和華啊，求你察看我，試驗我，熬煉我的肺腑心腸；
因你的慈愛常在我面前，我也按你的真理而行。 ...
至於我，卻要行事純全；
求你救贖我，憐恤我。(詩二六：2,3,11)

大衛當然知道神的慈愛，但他也知道，神的慈愛絕不是溺愛，可以縱容他犯罪。所以他求神徹底的從裡到外潔淨他，不要作假冒為善的人，要按神的真理而行。他要與惡人分別，手潔心清，洗手可以環繞祭壇，就是獻祭親近神，他的願望何等高潔！他的世代也像現今一樣，惡人如同莠草，到處發生；但他另有一個心志，絕不願同流合污，而願持守聖潔，行神的旨意：“至於我，卻要行事純全”。他也知道，這不是自己的力量可以作得到的，所以要仰望主的憐憫，賜恩扶持。